「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四批次評定結果明細表

	縣市別	整體計畫 名稱	分項 案件名稱	對應部會	評分審查後需求數										複核評定核列數																
編號					規劃	劉設計費	F(A)	工程費(B)					總計(A)+(B)			規劃設計費(A)			工程費(B)					總計(A)+(B)			評分	評定	複評意見		
					中央	地方			109年度		中央			中央	地方	l	中央	地方		109年度			中央	中央 地方		中央	地方		分數	結果	補助機關
					補助		小計	中央補助			補助	自籌	小計	補助	自籌	合計	補助	自籌	小計	中央補助	地方 自籌	年度 小計	補助	自籌	小計	補助	自籌	合計			分項案件意見
53	开木	屏東市牛稠 溪流域水環 境改善計畫	屏東市殺蛇溪全線截 流工程規劃設計	內政部	7, 303	149	7, 452	0	0	0	0	0	0	7, 303	149	7, 45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9.30		本案為延續第二批核定案件,建議待 第二批核定案件執行呈現具體成果後 - 再研議,本案暫緩核列。
54	屏東縣	車城鄉水岸 環境營造計 畫	福安宮北側海岸復育 工程 福安宮北側海岸環境 改善計畫	經濟部	0	0	0	154, 170	17, 130	171, 300	154, 170	17, 130	171, 300	154, 170	17, 130	171, 300	3, 000	333 3	3, 333	50, 000	5, 556	55, 556	50,000	5, 556	55, 556	53, 000	5, 889	58, 889	77.40	V	1. 本案原則同意核列補助工程費 5,000萬元及規劃設計費300萬元。 2. 考量執行時程,本案同意採分期方 式,優先辦理海岸環境穩定,並請縣 府同步辦理後續整體區域環境營造之 規劃設計。 3. 本案名稱修正為「福安宮北側海岸 環境改善計畫」
55	且么	林邊排水水質自然淨化工程	林邊排水水質自然淨化處理場域規劃設計	環保署	5, 402	600	6, 002	0	0	0	0	0	0	5, 402	600	6, 002	5, 402	600 6	6, 002	0	0	0	0	0	0	5, 402	600	6, 002	76.70	V	1. 歷次召開「推動以大鵬灣為核心之海洋經濟發展策略」專案平台會議及相關研商會議內容,為改善大鵬灣灣域水質,原則聚焦於林邊大排周遭生活污水與養殖業廢水之處理。 2. 補助經費依比率修正後,原則同意核列。 3. 本案需於核定後3個月內完成規劃設計發包。
56	目念	林邊溪左岸 環境營造工 程(第二期)	林邊溪左岸環境營造 工程(第二期)規劃設 計	經濟部	3, 938	438	4, 376	0	0	0	0	0	0	3, 938	438	4, 3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4.80		本案因評比偏低,暫緩核列。 -
屏東	縣小計	4	4	-	16, 643	1, 187	17, 830	154, 170	17, 130	171, 300	154, 170	17, 130	171, 300	170, 813	18, 317	189, 130	8, 402	933 9	9, 335	50, 000	5, 556	55, 556	50, 000	5, 556	55, 556	58, 402	6, 489	64, 891	-		